

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文件

郑国科〔2020〕134号

签发人：张 凯

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 “感动无处不在 榜样引领国防” 第四届“国防最美教师”评选活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办人民满意的美好教育为宗旨，坚持立德树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弘扬国防“团结 实干 拼搏 奉献”的校训精神，争做“四有老师”，当好学生“四个引路人”，

经学校党委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第四届“国防最美教师”评选活动。通过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国防最美教师”评选活动，广泛宣传我校教职工努力拼搏、勇于奉献的可贵品质，将有助于学校的和谐持续发展，丰富学校的文化内涵，从而进一步提升学校的美誉度，推动学校全面发展。

二、组织机构

学校成立第四届“国防最美教师”评选领导小组，负责评选推荐活动的统一策划、指导协调，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组 长：张 凯

副组长：何 勇 段 峰 张 辉 黄江元 韩兴华

成 员：中层以上干部、专业部主任、教研组长、工会委员

三、参评对象及标准

（一）评选对象：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所有教职工均具有评选资格（已获得此称号的二年之内原则上不再推荐）。

（二）评选名额：不限。

（三）评选标准

1. 全身心投入到教书育人的工作中，以渊博的知识、高尚的人格魅力影响学生、引领学生；

2. 关注教育科研前沿，积极开展重大科研课题研究；

3. 立足岗位，兢兢业业，任劳任怨，默默奉献，在平凡的岗位上做出不平凡的业绩；

4. 关爱家境贫困的在校学生，通过各种方式资助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5. 工作、生活中做出其它令人感动的事迹。

三、评选实施步骤及具体要求

(一) 活动时间

2020年11月26日——2021年1月21日

(二) 实施步骤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11月26日-12月10日）。通过召开相关会议、利用广播站、网络、宣传栏、海报等媒介，对活动的目的和意义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统一思想，认真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使广大教职工对本次活动的意义有足够的了解和认识，为评选活动打下良好基础。在此基础上，要求教职工积极发现和挖掘本处室、专业部、教研组优秀的个人和先进事迹。

第二阶段：推选候选人（12月11日-12月17日）。

1. 各处室至少推荐1名教职工参加学校评选。

2. 各专业部至少推荐2名教职工参加学校评选。

3. 各教研组至少推荐1名教职工参加学校评选。

4. 填写“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第四届‘国防最美教师’推荐表”，并附候选人详细材料（上报截止时间为12月17日）：包括个人简介、事迹材料（不少于800字）的书面稿及其电子稿，并附上个人生活或工作照3—4张（电子版大于1M），电子稿

发到邮箱:67743037@qq.com , 纸质材料交到办公室, 联系人:
崔鹏杰。

第三阶段: 民主测评 (12月25日)。

召开全体教工会议进行民主测评, 评选领导小组研究确定提名候选人。

第四阶段: 展示投票 (12月28日-2021年1月7日)。

对提名候选人事迹进行网上展示, 组织开展网络投票。

第五阶段: 复审。

1. 评选领导小组进行评审, 确定“国防最美教师”最终人选。

2. 未获得“国防最美教师”称号的提名候选人获得单项奖。

3. 公示。

第六阶段: 表彰奖励

举办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第四届“国防最美教师”颁奖典礼, 对获奖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并通过校园广播、网络、展板等媒介进行宣传。

(三) 奖励办法

1. 评优、评先等同等条件下优先;

2. 若有推荐市级及以上最美教师, 必须从学校“国防最美教师”中推荐;

3. 给予一次性奖励, 并颁发证书及奖杯;

4.荣获“国防最美教师”称号的，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量化考核中记5分，获得单项奖励的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量化考核中记2分。

(四) 具体要求

1. 材料须以客观事实为依据；

2. 评选过程坚持实事求是，既要严格评选标准条件，好中选优，又要从实际出发。在评选过程中，要加强工作透明度，真正把群众公认的先进人物评选出来；

3. 评选过程将坚持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随时接受广大师生的监督；发现弄虚作假行为，将对当事人作严肃处理；

4. 各处室、专业部、教研组要高度重视“国防最美教师”评选工作，充分发挥广大教职员工的积极性，确保评选工作顺利开展；

5. 每位教师和学生都应积极自觉地将自己置身于整个评选表彰活动的全过程，将评选活动的全过程作为一次学习先进、自我教育的过程。

附件：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第四届“国防最美教师”
推荐表

2020年11月23日

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办公室

2020年11月23日印发

附件：

郑州市国防科技学校 第四届“国防最美教师”推荐表

推荐部门（处室、专业部、教研组）：

姓名		性别		年龄		所在部门	
政治面貌		职称		移动电话		电子信箱	
事迹简介（800字左右，详细材料可另附）							
处室、专业部、教研组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评选领导小组意见	年 月 日		

学校工会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党委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	---------------

推荐部门联系人：

移动电话：